

Disclosure

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重要提示
1.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4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413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本次网下配售由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3.根据初步询价的结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49元/股,发行数量为1,450万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29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1,1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的80%。
4.本次发行的网下配售工作已于2007年11月30日结束。本次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共有443家,其中有效申购441家,无效申购2家,冻结资金总额为1,302,648,200万元人民币。
5.根据2007年11月29日公布的《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询价对象报价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公告》(以下简称“网下网上发行公告”),本公司一经发出亦即同时向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询价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相关规定,有效申购为441家,无效申购2家,冻结资金总额为1,302,648,200万元人民币。
二、本次网下申购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网下申购配售对象报价的配比为290万股,有效申购为123,74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配比为170,236.62%,超额认购倍数为426.69倍。
三、网下申购配售结果
所有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获配股数及应缴金额列示如下:
注:上表中的“获配股数”是本次发行网下配售中的配售比例为基础,再根据网下网上发行公告规定的申购处理原则进行处理的最终配售数量。
本次网下配售于22日由保荐人(主承销商)组织,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获配股数及应缴金额列示如下:
根据最终收到的所有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提供的《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报价表》及询价对象申购缴款情况,国信证券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共443家,其中申购总额为124,130万股,根据《网下网上发行公告》第12条规定,有效申购为441家,无效申购2家,冻结资金总额为1,302,648,200万元人民币。

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07年11月30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海隆软件”A股1,160万股,主承销商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主承销商国信证券有限公司验证,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015,248户,有效申购股数为72,077,848,000股,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截止号码为0000144155696,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60937102%,超额认购倍数为6.2141%。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发行人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07年12月4日上午在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0楼(集团)证券部,并将于2007年12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12月4日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简称), 申购股数(万股), 网下分配股数(万股), 回款金额(元). Lists 111 investors and their subscription detail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简称), 申购股数(万股), 网下分配股数(万股), 回款金额(元). Lists 111 investors and their subscription detail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简称), 申购股数(万股), 网下分配股数(万股), 回款金额(元). Lists 111 investors and their subscription detail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投资者名称(简称), 申购股数(万股), 网下分配股数(万股), 回款金额(元). Lists 111 investors and their subscription details.

股票代码:600017 股票简称:日照港 公告编号:临 2007-049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1月27日发行了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分离交易可转债”) (详见11月22日、11月30日、12月3日公司公告),自本次发行操作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托管手续已经完成,公司债券和认股权证上市前的拆单操作正在办理之中。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尽快完成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和认股权证的上市交易手续。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600017 股票简称:日照港 公告编号:临 2007-048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07年12月11日(星期四)下午1:30
2、召开地点:山东省日照市碧波大酒店第二会议室
3、股权登记日:2007年11月26日
4、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召集人: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王建设董事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计11人,代表股份401,895,6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3.79%。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12人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2人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2人参加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经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
1、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1,895,61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1,895,61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1,895,61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长安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彦、张智丽
3、结论性意见:本次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证明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的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推荐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的意见。
特此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01,895,61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1,895,61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1,895,61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长安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彦、张智丽
3、结论性意见:本次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证明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的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推荐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的意见。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四日